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 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 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SPAC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5)

(I)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變動;

(II) 授權代表變動;

(III)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及

(IV)採納新公司標誌

(I) 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10月2日起:

(A) 董事委任

- (i) Mohamed Ben Amor 閣下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ii) 鮑里斯·塔迪奇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董事辭任

- (i) 文 壹 川 先 生 已 辭 任 執 行 董 事 職 務 , 但 仍 擔 任 本 公 司 行 政 總 裁 及 開 展 航 天 業 務 的 主 要 附 屬 公 司 的 董 事 ;
- (ii) 郭華東教授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 (iii) 馬茲蘭·賓蒂·奧斯曼博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及
- (iv) 王建宇教授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C) 董事會主席變動

- (i) 文 壹 川 先 生 已 辭 任 董 事 會 主 席 職 位 ; 及
- (ii) Mohamed Ben Amor 閣下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II) 授權代表變動

於文壹川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職務後,文壹川先生已不再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因此,自2024年10月2日起,Mohamed Ben Amor閣下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取代文壹川先生。

(III)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10月2日起:

(A) 審核委員會

- (i)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ii) 王建宇教授已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B) 薪酬委員會

- (i)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 (ii) 王建宇教授已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C) 提名委員會

- (i) Mohamed Ben Amor 閣下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 (ii) 文 壹 川 先 生 已 辭 任 提 名 委 員 會 主 席。

(IV) 採納新公司標誌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採納新公司標誌,該標誌將會印於本公司的相關企業文件,並將會用於其網站。

(I) 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變動

(A) 董事委任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自2024年10月2日起, Mohamed Ben Amor閣下(「Ben Amor閣下」)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而鮑里斯•塔迪奇先生(「塔迪奇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文載列新任董事之履歷詳情:

Mohamed Ben Amor 閣下

Ben Amor閣下,61歲,分別於1986年及1989年獲得Menzel Bourguiba Naval Academy (Académie Navale Menzel Bourguiba Tunisia)海洋工程文憑及高級文憑,並於2011年獲得法國國立工藝學院(Conservatoire National d'Arts et des Métiers)國際項目管理和人力資源碩士學位。Ben Amor閣下在項目管理、技術運營、電信和信息通信技術(ICT)開發和政策以及ICT基礎設施開發方面擁有超過10年經驗。Ben Amor閣下自2016年起擔任阿拉伯信息通信技術組織(AICTO)總幹事至今,該組織是阿拉伯聯盟支持

下的一個專門的阿拉伯政府組織,旨在促進阿拉伯地區的ICT發展。於2011年至2015年,Ben Amor閣下擔任突尼斯信息通信技術部(Ministère en charge des technologies de l'Information et de la Communication)部長特別顧問,並擔任國際合作局的負責人。在此之前,Ben Amor閣下在突尼斯電信研究機構(Tunisia Telecommunications Research and Studies Agency)擔任多個職位超過10年,其於2009年至2011年最後擔任的職位為總幹事。

Ben Amor閣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委任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一(1)年,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常退任及由本公司股東(「股東」)重選,惟任何一方可透過發出一(1)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書。根據委任書,彼作為執行董事有權收取每月30,000港元的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Ben Amor閣下(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ii)與任何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與委任Ben Amor閣下有關的任何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鮑里斯•塔迪奇先生

塔迪奇先生,66歲,於貝爾格萊德大學哲學系修讀社會心理學並畢業。塔迪奇先生其後於貝爾格萊德大學擔任講師,及於2009年獲得迪米特里•坎特米爾基督教大學(Dimitrie Cantemir Christian University)榮譽博士學位。塔迪奇先生曾於2004年至2012年擔任塞爾維亞總統。在此之前,彼於2003年至2004年擔任塞爾維亞和黑山的國防部長,並於2000年至2003年擔任塞爾維亞和黑山的電信部長。

塔迪奇先生已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

塔迪奇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委任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一(1) 年,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常退任及由股東重選,惟任何一方 可透過發出一(1)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書。根據委任書,彼作為獨立 非執行董事有權收取每月30,000港元的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塔迪奇先生(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其他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ii)與任何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及(iv)並無且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與委任塔迪奇先生有關的任何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Ben Amor閣下及塔迪奇先生加入董事會。

(B) 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10月2日起,

- (i) 文壹川先生(「文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職務,但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開展航天業務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董事,原因是文先生希望專注及投放更多時間於本集團航天業務的業務發展及日常管理,及於董事會擔任較次要的領導角色;
- (ii) 郭華東教授(「**郭教授**」)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以更好地分配時間處理其他業務;
- (iii) 馬茲蘭•賓蒂•奧斯曼博士(「奧斯曼博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原因是彼無法再投放足夠時間及精力於其非執行董事職務;及
- (iv) 王建宇教授(「王教授」)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以更好地分配時間處理其他業務。

文先生、郭教授、奧斯曼博士及王教授已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概無與彼等各自辭任有關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文先生、郭教授、奧斯曼博士及王教授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C) 董事會主席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10月2日起,文先生亦已辭任董事會主席職位,而Ben Amor閣下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於文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後,文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榮譽主席並繼續留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之職位。

(II) 授權代表變動

於文先生辭任執行董事職務後,文先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因此,自2024年10月2日起,Ben Amor閣下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取代文先生。

(III)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10月2日起,董事委員會組成修訂如下:

(A) 審核委員會

- (i) 芭芭拉•簡•瑞安女士(「瑞安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ii) 王教授已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B) 薪酬委員會

- (i) 瑞安女士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 (ii) 王教授已辭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C) 提名委員會

- (i) Ben Amor 閣下已獲委任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 及
- (ii) 文先生已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IV) 採納新公司標誌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採納新公司標誌,該標誌將會印於本公司的相關企業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公告、通告、通函、報告及股票),並將會用於其網站。本公司的新標誌如下:



更改本公司標誌的影響

本公司採納新標誌將不會影響現有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所有印有先前標誌的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有關股份的所有權的有效文件,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標誌的新股票。未來任何新發行股票將印有本公司的新標誌。

承董事會命 洲際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Mohamed Ben Amor

香港,2024年10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Mohamed Ben Amor閣下(主席)、Shaikh Mohammed Maktoum Juma Al-Maktoum殿下(常務副主席)、法比奥·法瓦塔博士及馬富軍先生;非執行董事Alhamedi Mnahi F Alanezi先生、克里斯蒂安·費希廷格教授及內森·厄爾·維格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芭芭拉·簡·瑞安女士、鮑里斯·塔迪奇先生、洪嘉禧先生、胡安·德·達爾茅—莫默兹先生及 Marwan Jassim Sulaiman Jassim Alsarkal先生。